

# 推进“四个监督”全覆盖 将“探头”延伸至“最后一公里”



法制周报·新湖南记者 雷昕  
通讯员 吴哲

近日,郴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人防办)发布关于契税奖励预约系统优化升级的公告,将“预约制”升级为“登记排号制”。这让不少抢不到号没法预约契税奖励的市民雀跃不已。公告在郴州市民的朋友圈里被广泛转发。广泛关注的背后是一场巡察监督发力。

2020年,湖南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充分发挥巡视巡察综合监督平台和联系群众纽带作用,统筹推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视监督“四个监督”全覆盖,将“探头”延伸至“最后一公里”,有效提升监督质效。

## 推进巡视巡察全覆盖 落实落细整改

谌春来没有想到,困扰自己大半年的欠薪问题,竟然通过一个电话就顺利解决了。去年他从安化县来到长沙县某污水处理厂项目部做木工,工程完工后项目部在结算时欠他几万元余款,一直拖欠不发。谌春来拨通了长沙县人社局劳动监察服务中心的电话。

2020年4月,长沙县委巡察组对县人社局开展常规巡察,发现长沙县建筑工地多、体量大,欠薪事件时有发生。针对发现的问题,巡察组向县人社局进行了反馈,并提出明确整改要求。

“我们认真落实整改主体责任,健全了预防和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长效机制。”长沙县人社局相关负责人说,该县各级各部门加强协作配合,加大对违法企业的约谈力度,及时公布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建立严管重罚机制,确保农民工按时足额拿到工资。2020年,该局有效调处412起劳资纠纷。

谌春来欠薪问题的解决只是我省开展巡视巡察推进整改成效的一个缩影。2020年,省委巡视组组织开展第十一届省委第八、九、十轮巡视,对82个县市区开展常规巡视,实现市州、县市区全覆盖。同时,坚持以巡视带巡察,加强巡察巡察上下联动,边巡边改。第八、九轮巡视,市县共组建110个巡察组,巡察单位251个,发现问题4375个,移交问题线索434件。



衡南县纪委监委组织“四个监督”廉政恳谈暨赠廉书送廉信过廉节活动。



双牌县乡镇监察办公室挂牌。

2020年4月,省委第九巡视组进驻攸县开展巡视,发现乡村通往县城的公路因为质量太差,导致群众怨声载道。“过去修路是由平台公司负责招投标,中标后相关公司层层转包,导致公路质量差,这背后肯定存在问题。”省委第九巡视组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问题交办后,攸县立即落实整改。“现在我们严格执行农村公路基本建设管理程序,选择有资质、有业绩、有实力的施工单位,每个项目都签订了施工合同、安全合同和廉政合同。”攸县县委主要负责人介绍,攸县投入9780万元,对239公里农村公路进行再提质改造,全县25户100人以上的自然村全部通水泥(沥青)路,实现了农村公路组组通。

“把群众的小事当成大事办,通过解决群众关切的‘小问题’,赢得民心向背的‘大政治’。”省委巡视办主要负责人告诉记者。去年来,推动解决了7.6万户的不动产办证、110多万人的饮水问题。

## 推动监察工作向基层延伸 打通“最后一公里”

2020年6月28日上午,新

化县吉庆镇举行了县监委派出监察办公室挂牌仪式。截至2020年6月底,新化县全县所有乡镇监察办公室已挂牌成立并依法履职。

“乡镇监察办公室挂牌成立后,与乡镇纪委合署办公,既履行纪律检查职责,又履行国家监察职责。”文田镇纪委书记、监察办公室主任钟云腾表示,“我们会履行好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把履责重点放在日常监督上,切实发挥好监督‘前哨’作用。”

“全县所有乡镇监察办公室顺利挂牌,对于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打通监察体制改革向村镇延伸的‘最后一公里’,实现监察的全覆盖、无盲区、无死角,必将产生重大而深远的影响。”新化县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我们将加强对乡镇监察办公室的监督管理,全力推动乡镇纪检监察机构健全规章制度、规范工作流程、完善硬件设施、提高履职能力,确保各监察办公室严格按照法定权限、规则、程序办事,办好事。”

乡镇(街道)监察办公室挂牌标志着监察体制改革向基层延伸工作迈出新步伐、进入新

阶段、实现全覆盖。2020年,省纪委监委指导市州监委向40个正处级以上管理区、产业园区等特定区域派出监察工作委员会或监察专员,县市区监委向乡镇(街道)派出监察办公室。同时向省农村信用联社、财信金控集团、融资担保集团3家省属金融企业派驻纪检监察组,进一步织密了监察监督网络。

“如果没有乡镇监察办公室,这个信访件可能难以得到及时有效处理。”2020年7月10日,凤凰县沱江镇监察办公室成立后查办的第一起涉及村组干克扣群众资金问题信访件查实。2020年5月,沱江镇金坪村村民反映自己在一征地项目中,因组里问题没有足额领到补偿款。当时经初步了解,该村民小组财务问题系村规民约群众自治问题。因为工作力量有限,一时难以得到有效处理。

同年6月16日,沱江镇监察办成立后,该镇监察办公室立即通过谈话,调取原始补助凭证、补贴发放记录、银行流水等方式,最终查实因工作人员失误导致该村3名群众没有足额领到补偿款共计92005元。目前,该笔资金已被追回,案件正在进一步审查之中。

## 完善纪法贯通法法衔接 擦亮派驻监督“探头”

为完善纪法贯通、法法衔接,过去一年里,省纪委监委建立集体研究执纪执法事项专题会议制度,围绕线索管理、案件查办、审查调查措施使用、指定管辖、案件查办、审查调查措施使用、指定管辖、涉案财物处理、从宽处罚、监察机关与司法机关协作配合等加强监督管理。

充分发挥派驻监督优势。驻省法院纪检监察组协助省高院党组出台《关于建立与驻省法院纪检监察组工作联系机制

的意见》,建立健全在履职通报、工作会商、选人用人监督、执纪问责工作协调、参加(列席)会议和监督重大活动等方面的工作联系机制,明确了在法院反腐倡廉工作中“两个责任”主体的联系、协调和沟通方式,进一步增强了与驻在单位同向发力、同频共振的工作合力。通过对执行局、审监二庭两个内设部门的司法巡察,深入掌握省法院部门履责和党风廉政建设等情况,发现问题24个,及时督促巡察问题整改落实。

紧盯涉黑涉恶诉讼案件办理流程,加强与法院立案信访、审判管理等部门的协作配合,将纪检监察监督与“智慧法院”建设成果有机结合,利用数字法院系统的节点监控、风险提示、瑕疵预警和违规警告功能,重点对立案分案、合议庭讨论、刑事专业法官会议、审判委员会等关键环节加强监督检查。截至2020年11月30日,全省法院共审结涉黑涉恶犯罪案件2000余件,“黑财清底”执行到位金额30余亿元。

## 推进“两个责任”贯通联动 破解“一把手”监督难题

“一把手”监督难、同级监督难是纪检监察干部办案过程中普遍反映的问题。

2020年,省纪委监委着力破解“一把手”监督难题。明确将有亲属经商办企业、民主作风差、干部群众反映多的“一把手”作为重中之重,对“一把手”监督提出“十必严”的具体要求。分批对省直部门、市州、县市区“一把手”进行廉政画像,统一建立电子廉政档案。累计回复廉政意见1137人次。优先处置“一把手”问题线索,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查处“一把手”案803件,处分754人。

同时,梳理形成省纪委监委协助省委落实主体责任、履行监督责任和履行本机关本系统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三张清单”,贯通主体责任、第一责任和监督责任、协助职责。出台委托党委(党组)谈话工作办法,有针对性地委托党委(党组)书记与被反映对象谈话,推动上级“一把手”抓好下级“一把手”。2020年,省纪委监委开展委托谈话78人次,其中委托党委(党组)书记谈话54人次。抓细抓实日常监督,加大谈心谈话力度,提高函询抽查核实比例,全省运用“四种形态”处理67756人次,第一种形态占比68.5%,较上年提高2.3个百分点。